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76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股份”或“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2025-022)。

近日,公司接到中审众环关于更换签字会计师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委派吴梓豪、樊洁滢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工作安排变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委派赵亮、夏敏接替吴梓豪、樊洁滢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赵亮、夏敏。

二、变更后签字会计师的情况

(一)基本信息

1、签字注册会计师:赵亮

赵亮,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敏

夏敏,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赵亮、夏敏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其他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三)独立性

最近三年,赵亮、夏敏未持有和买卖公司的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74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25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和必要的业务往来,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均具有积极意义。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5票。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25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涉及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同意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事项将回避表决。

(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额(预测值)
向关联日人采购原燃材料和动力等	1,306,167	903,67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169,630	116,06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	782,112	485,43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3,000	546

注:1)按关联方细分的交易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详见附件1。

2)2025年度发生额系公司经营财务部测算口径,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金额为准(下同)。

(三)2026年度日常交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新钢股份2026年达到审议标准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采购商品、销售产品、接受劳务、提供劳务和与关联方发生的金融业务。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及其他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26年预计	2025年度实际发生额(预测值)
向关联人采购原燃材料和动力等	1,408,871	903,67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81,202	116,06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	756,801	485,43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1,550	546

注:1)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为2026年度预计总额,在各类交易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内部调剂使用(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别之间的调剂);

2)按关联方细分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详见附件2。

2.金融业务与服务关联交易

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在财务公司开立结算账户,由财务公司提供存款、授信和结算等业务服务。公司2026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50亿元,主要为综合授信业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望明

注册资本(万元):5289712.10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大道1859号

经营范围: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税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招投标代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荣

注册资本(万元):370478.09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液化气体、压缩气体、易燃液体(煤焦油、煤焦粉、粗苯、煤焦沥青、焦化萘、蒽油、洗油、硫磺、氧、液氧、氮、液氮、氩、液氩)(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和车辆)、安装和维修;进出口贸易;房屋建筑、安装、维修;仓储租赁业;互联网服务;农业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建涛

注册资本(万元):2000.00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26号10层(自编1008号)

经营范围:金属制品批发;钢材零售;钢材批发;商品信息咨询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代理;仓储代理服务。

4.新余新钢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海顺

注册资本(万元):22151.369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袁河街道办事处

经营范围:工业废物的处理、回收与综合利用(不含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综合利用再生资源生产的产品的开发、研究和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江西新宏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宋菁

注册资本(万元):2000.00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下村工业基地大一路9号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小龙

注册资本(万元):5000.00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余经济开发区纵一路39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金属结构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敏

注册资本(万元):20000.00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东兴路东、高新大道南(江西九恒钢结构有限公司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通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贸易代理,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育翔

注册资本(万元):666623.039476

注册地址:马鞍山市雨山区九华西路8号

经营范围:资本经营;矿产品采选;建筑工程施工;建材、机械制造、维修、设计;对外贸易;国内贸易(国家限制的项目除外);物资供销、仓储;物业管理;咨询服务;租赁;农林业。(限下属各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青

注册资本(万元):479872.2044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水产路1269号216幢1150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品销售(除专项规定),机电设备、冶金专用设备、炉窑设备、冶金辅料、耐材辅料、通信设备、电子设备、智能设备、特种设备、信息化系统软硬件及配件、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及制品、劳防用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办公家具的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贸易,从事信息系统、互联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润滑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消防器材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军

注册资本(万元):100000.00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漠河路600弄1号5层A501-A507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货物运输代理,第三方物流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电子商务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冶金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的销售(专项审批除外);金属材料及制品的剪切、加工以及配套服务;再生物资的回收、利用、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解旗

注册资本(万元):1631730.00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83号2901房自编2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2.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彬生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余经济开发区钢城路5号

经营范围: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金属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3.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国钰

注册资本(万元):2162423.00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

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承包冶金行业的国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投标工程;从事对外贸易咨询;广告、展览及技术交流业务;承办冶金行业进出口商品的仓储;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材料、辅料、燃料、黑色金属、矿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交通运输设备、小轿车、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工模卡具、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木材、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制冷设备的销售;设备租赁、包装、服务;物业管理;对本系统所属经营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房屋管理与租赁;承办冶金行业产品展览、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关联人是宝武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其中新钢集团是新钢股份的控股股东,其他关联人为宝武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关联人履约能力强,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向我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根据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到位情况,未来形成坏账的风险可控。

公司关联人是宝武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关联人资信情况良好,可预见与公司存在长期持续关联关系,且具备持续经营和提供服务的能力,关联交易履约能力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包括政府定价、市场价、协议价等。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首先依据政府定价;在没有政府定价时,依据市场价;如果没有政府定价和市场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公司与关联人在签订框架协议的基础上,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具体业务类型签署协议,合同条款基本为格式性条款,关联交易和非关联交易均适用该格式条款。关联交易的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件等按《合同法》等国家法律规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是公司正常运行的重要组成。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附表一:202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方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实际发生额(预计值)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原燃材料和动力等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采购货物等	223,055	130,584	因业务模式整合,采购货物减少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8,000	1,948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3,000	0	
	江西新宏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2,000	0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3,000	0	
	中国宝武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656,742	481,345	铁矿石采购量减少
	马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21,930	31,320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92,500	132,243	资材备件采购量减少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48,000	38,382	
	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6,000	1,088	
	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71,000	32,277	
	中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70,940	54,48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156,630	112,478	
	新余新钢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13,000	3,591	
合计			1,475,797	1,019,742	

附表一: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方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实际发生额(预计值)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销售货物等	541,312	279,441	原料供应减少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8,600	3,406	
	新余新钢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4,901	3,168	
	江西新宏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00	0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300	0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6,000	3,459	
	中国宝武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31,615	20,233	
	马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8	4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020	25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81,855	174,236	
	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5,020	1,166	
	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35	0	
	中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336	29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3,000	546	
合计			785,112	485,978	

附表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预计值)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原燃材料和动力等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采购货物等	170,322	130,584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3,500	1,948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000	0	
	江西新宏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000	0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2,000	0	
	中国宝武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649,729	481,345	
	马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29,300	31,320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210,000	132,243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50,000	38,382	
	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8,000	1,088	
	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35,420	32,277	
	中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等	48,600	54,48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81,202	112,478	
	新余新钢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0	3,591	
合计			1,490,073	1,019,742	

附表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预计值)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销售货物等	431,651	279,441	主要系新增集团子公司对新钢股份的关联交易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5,600	3,406	
	新余新钢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0	3,168	
	江西新宏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000	0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000	0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4,500	3,459	
	中国宝武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92,850	20,233	
	马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000	4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000	25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00,000	174,236	主要系加大通过平台销售量
	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5,000	1,166	
	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00	0	
	中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2,000	29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新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1,550	546	
合计			758,351	485,978	

备注:2026年预计总额以内,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内部调剂使用(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别之间的调剂)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75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钟益俊先生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同意聘任晏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处理相关事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晏莉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及任职条件,不具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简历附后。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90-6292961

传真号码:0790-6294999

电子邮箱:ir_600782@163.com

地址: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1号

邮编:338000

钟益俊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钟益俊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简历:

晏莉:女,198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晏女士毕业于澳大利亚纽卡斯尔大学,获得会计与商科硕士学位;曾任新钢股份证券部主办科员、资产运营部室主任、公司治理部室主任,现任新钢股份董事会办公室室主任,拥有丰富的证券事务管理工作经验。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78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9日

至2025年12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一至议案二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2	新钢股份	2025/12/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

(二)网络投票登记注意事项: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会网络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登记地点: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1号新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联系人:新钢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90-6292961、6292876;

传真:0790-6294999。

现场参会注意事项: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12-13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 (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73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宝武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简要内容: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继续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武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继续开展存款、贷款、结售汇等金融业务。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 交易限额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300,000万元
每日最高贷款余额	200,000万元
协议有效期	3年
存款利率范围	0.05%-1.15%
贷款利率范围	2.11%-2.4%

● 宝武财务公司和公司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与宝武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股份”或“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与宝武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该协议有效期为2026年1月至2027年12月31日;协议到期后,如双方均无异议,本协议自动续期1年。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最高存款余额每日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根据上市规则及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的有关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及相关交易上限尚须获得本公司股东会的批准,股东会在审议公司与宝武财务公司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本公司关联股东新钢集团须回避表决。

二、交易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名称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0901 5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大道1859号1号楼9楼
法定代表人	陈海涛
注册资本	684,000万元
成立时间	1992年10月06日
经营范围	(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从事同业拆借;(七)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八)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九)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十)从事套期保值类衍生产品交易;(十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公司与上市公司关系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具体关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其他:_____
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至最近一年(经审计)	截至最近一期(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96,605.59	8,049,364.77
负债总额	7,394,750.98	7,007,469.59
净资产	1,001,854.61	1,041,895.17
	最近一年年度(经审计)	最近一期(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3,933.35	59,261.28
净利润	16,264.14	43,492.71

三、原协议执行情况

□首次签订

√非首次签订

	2024年	2025年1-9月
年末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	156,361万元	26,499万元
年末财务公司发放贷款余额	20,000万元	20,0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额度	200,000万元	200,000万元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	102,604万元	156,361万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	156,361万元	26,499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金额	156,361万元	156,361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范围	0.05%-1.35%	0.05%-1.15%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额度	250,000万元	200,000万元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	20,000万元	20,000万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	20,000万元	10,0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金额	20,000万元	20,0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利率范围	2.11%-2.4%	2.11%-2.40%

四、《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一)协议签署方

甲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甲方在金融监管部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向乙方依法提供以下金融服务:

1.结算服务

(1)乙方在甲方开立结算账户,甲方根据乙方指令为其提供收款服务和付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